



## (四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盐源县教育体育和科学技术局、四川宏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（单位名称）的盐源县教育体育和科学技术局2022年秋季到2023年春季义务教育阶段免费作业本采购项目（第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

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大作业本、大数学本、大作文本、大小字本、大英语本、大图画本、大语文本、小作业本、小数学本、小作文本、小小字本、小拼音本、小图画本、小写话本、拼音写话本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四川鸿铭印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27 人，营业收入为 76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600 万元 1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  人，营业收入为  万元，资产总额为  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四川鸿铭印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1月30日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